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09 月 10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韻如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0 編號：105091001

屏東地檢署辦理 105 年度恆春半島「護野鳥、反獵鷹」專案會議 加強宣導民眾保育觀念 強化執法單位查緝作為

本署於 105 年 9 月 9 日針對 8 至 10 月間灰面鵟鷹、赤腹鷹、紅尾伯勞等候鳥過境臺灣地區之保育工作，邀集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八大隊、屏東縣政府警察局等單位，召開辦理 105 年度恆春半島「護野鳥、反獵鷹」專案會議，由檢察長林錦村親自主持，會中由各單位就候鳥盜獵查緝工作進行報告及意見交流。

本署轄區內恆春半島墾丁地區因地理位置條件適中，每年南來北往經過或留下渡冬之候鳥，多達 200 種以上，秋季更有日行性猛禽過境遷徙之景觀，其中尤以灰面鵟鷹(又名灰面鵟)過境數量多達數萬最為壯觀，因灰面鵟鷹秋季過境期集中在 10 月 10 日，故又名為「國慶鳥」。由於本署及前述相關單位多年持續積極查緝宣導，此類候鳥盜獵案件已有逐年下降趨勢，展現本署及相關單位執法成果。

林檢察長並對會議當日上午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恆春分局查獲洪姓民眾非法捕獵紅尾伯勞鳥 2 隻、11 支烏仔踏表示感謝，並具體指示：請各單位加強宣導以強化民眾保育守法意識，更應注意盜獵者犯罪手法、地點是否變更，並結合地方及民間團體力量，以求有效查緝，持續遏止盜獵歪風，提振國際形象。

本署並呼籲民眾能愛護並共同保育過境候鳥，打擊盜獵，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亦提供「護野鳥、反獵鷹」免付費報案專線：0800-885-996(幫幫我！救救鳥！)。民眾如遇盜獵情事，提供有效情資而查獲者，視情節可獲得新臺幣 1 千元至 20 萬元不等之獎金，如查獲組織集團，足以影響國家形象者，最高可獲得 1 百萬元之獎金。期由本次檢察、林管、警政聯繫會議平台，有效打擊相關犯罪，以維珍貴之國家環境生態。

